中国证券报

(上接A19版)

国家在规划京津城际铁路和京沪高速铁路时的定位不同，京津城际铁路是我国第一条高速城际铁路，是北京奥运会的配套工程，定位为解决京津两地城际客流需求，加速京津地区一体化进程，促进环渤海地区经济快速发展，京沪高速铁路则是为了缓解京沪铁路运力长期严重紧张局面、促进我国经济社会尤其是东部地区发展而建设的高铁线路。京津城际铁路途经北京南站–亦庄站（尚未开通）–武清站–天津站（天津西站），京沪高速铁路途经北京南站–天津南站，目标客流上存在差异，旅客根据具体列车时间和具体停靠站等需求自行选择。因此京津城际铁路和京沪高速铁路不存在同业竞争。

序号	客运线路	线路类型	共同途经城市	途经车站
1	京沪高速铁路	高速铁路	北京市、天津市	北京南站、廊坊站、天津西站、天津南站
2	京津城际铁路	高速铁路	北京市、天津市	北京南站、亦庄站（尚未开通）、武清站、天津站（天津西站）

沪宁城际铁路属于中长期铁路网规划的"八纵八横"中的沿江通道，沪宁城际铁路为中短途城际线路，其开通运营是为了更好地满足长三角地区沿途城市之间的城际客流需求，京沪高速铁路是为了缓解京沪铁路运力长期严重紧张局面、促进我国经济社会尤其是东部地区发展而建设的高铁线路，属于"八纵八横"的京沪通道，两者均为国家批复，国家在铁路路网规划及立项批复时点已经充分考虑了不同线路的必要性问题；京沪高速铁路和沪宁城际铁路均客流量充沛，加之分别设置同一城市的不同高铁站点，提高了发达地区铁路运输服务的方便体验。因此，沪宁城际铁路与京沪高速铁路不存在同业竞争。

序号	客运线路	线路类型	共同途经城市	途经车站
1	京沪高速铁路	高速铁路	上海市、苏州市、无锡市、常州市、镇江市、南京市	上海虹桥站、昆山南站、苏州北站、无锡东站、常州北站、丹阳北站、镇江南站、南京南站
2	沪宁城际铁路	高速铁路	上海市、苏州市、无锡市、常州市、镇江市、南京市	上海站、上海西站、南翔北站、安亭北站、花桥站、昆山南站、阳澄湖站、苏州园区站、苏州站、苏州新区站、无锡新区站、无锡站、惠山站、戚墅堰站、常州站、丹阳站、丹徒站、镇江站、宝华山站、仙林站、南京站

3)京沪高铁公司的担当列车与经过京沪高速线路的非担当列车不存在同业竞争

由于铁路运输行业的特殊性，其他铁路运输企业担当列车经过京沪高速铁路时，京沪高铁公司向其提供线路使用服务、接触网使用服务并收取相关费用等。无论是京沪高铁公司担当列车使用京沪高铁线路，还是其他铁路运输企业担当的跨线列车使用京沪高铁线路，其本质是京沪高铁公司和其他铁路运输企业之间的合作关系。不同铁路运输企业担当列车的运行线路及时刻表均根据国铁集团统一规则制定的列车运行图执行。列车运行图是确保铁路运输产品质量的基础，以发挥路网最大效率为目标。因此，虽然国铁集团下属相关铁路局和合资铁路公司存在利用京沪高速铁路的线路开展高铁旅客运输业务，但体现的是与相关主体之间的合作关系，与京沪高铁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4)京沪高铁公司与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和上海局集团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北京局集团所辖线路分布在北京、天津、河北"两市一省"及山东、河南、山西省的部分地区，上海局集团所辖线路分布在安徽、江苏、浙江和上海市，济南局集团所辖线路分布在山东省，各自管辖范围内的普速铁路，并由下属合资铁路合资公司投资高速铁路线路。

首先，铁路路网作为国家基础设施，不同于其他充分竞争的一般商品，我国铁路路网建设由国家统一规划，铁路建设项目立项均由国家批复，国家在铁路路网规划及立项批复时点已经充分考虑了不同线路的必要性问题，不同线路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其次，国铁集团按照国家授权行使统一调度指挥职责，不同铁路运输企业担当列车的运行线路及时刻表均根据国铁集团统一规则编制的列车运行图执行，列车运行图是确保铁路运输产品质量的基础，以发挥路网最大效率为目标。第三，铁路行业具有"全程全网"的业务特点，客观上要求铁路运输服务产品由多个企业共同协作完成，不同铁路运输企业之间实为合作关系，不同铁路运输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因此，京沪高铁公司与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和上海局集团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3、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1)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铁投出具承诺函

发行人控股股东中国铁投就避免与京沪高铁公司同业竞争事项，特作出承诺如下：

"一、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将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公司承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本公司参股企业在目前或将来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二、如果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新业务机会，将立即书面通知发行人，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发行人。

三、如果发行人放弃该等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该等竞争性业务，则发行人有权随时一次性或分多次向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或由发行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选择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

四、在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拟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和业务时，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向发行人提供优先受让权，并承诺尽最大努力促使本公司参股企业在上述情况下向发行人提供优先受让权。

五、本公司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发行人正常经营的行为。

六、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违反本承诺，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有关监管机构认可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及其公众投资者道歉；若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致使发行人及其公众投资者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本公司将予以全额赔偿。"

(2)公司实际控制人国铁集团出具承诺函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国铁集团就避免与京沪高铁公司同业竞争事项，特作出承诺如下：

"一、铁路路网作为国家基础设施，不同于其他充分竞争的一般商品。我国铁路路网建设由国家统一规划，国家在铁路路网规划及立项批复时点已经充分考虑了不同线路的必要性问题。不同铁路运输企业担当列车的运行线路及时刻表均根据本公司统一规则制定的列车运行图确定，本公司制定的列车运行图是确保铁路运输产品质量的基础，以发挥路网最大效率为目标。因此，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如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了与发行人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加强内部协调与控制管理，确保发行人健康、持续发展，不会出现损害发行人及其公众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三、本公司充分尊重发行人的独立法人地位，不干预其采购、生产和销售等具体经营活动。本公司若因干预发行人的具体生产经营活动，致使发行人及其公众投资者受到损失的，将承担相关责任。"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报告期内，京沪高铁公司关联销售金额分别为1,206,258.60万元、1,397,576.62万元、1,528,374.40万元和1,288,539.54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5.94%、47.29%、49.05%和51.54%。

1)关联销售的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主要源于铁路行业"全程全网"的行业及业务特点，需要不同运输企业之间相互提供路网使用、接触网使用、车站旅客服务等各项服务，均为公司正常业务发展以及保障铁路旅客运输能力的需要形成。由于京沪高速铁路是《中长期铁路网规划》中"八纵八横"主通道的组成部分，以开行长途客车为主，连接了北京、天津、济南、南京、上海等铁路枢纽，由上述铁路枢纽进出京沪高速铁路的跨线列车较多，因此公司向其他关联企业提供的服务较多。

2)关联销售的公允性

京沪高铁公司关联销售主要为提供路网服务，包括线路使用服务、接触网使用服务、车站旅客服务、售票服务等，其中线路使用服务收入、接触网使用服务收入占比较大。

在铁道部时期，原铁道部作为铁路行业管理部门，制定《清算办法》，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铁路及与国家铁路办理直通运输的所有铁路运输企业。在铁路总公司时期，根据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国土资源部、银监会、国家铁路局印发《实施意见》的要求，原铁路总公司完善了清算体系，健全了清算平台。2019年6月，中国铁路总公司改制为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财政部关于中国铁路总公司公司制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财建〔2019〕315号）明确国铁集团负责铁路行业运输收入清算和收入进款管理。

国铁集团根据上述国家授权，建立了清算体系，制定了《清算办法》等清算政策，对清算规则、清算范围（清算项目）、清算价格进行了明确。上述清算政策文件构成了我国铁路运输清算的政策体系，具有行业管理属性。铁道部时期和铁路总公司时期，上述清算政策的发布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由原铁道部或铁路总公司部门牵头起草文件，经过内部研究论证，形成签报程序，同时征求铁路运输企业意见，履行原铁道部或铁路总公司的决策程序后，正式下发文件。

京沪高铁公司关联销售中各类别服务的定价依据如下：

科目	定价依据的清算政策文件	定价方式	交易数量确定依据
线路使用服务收入	《关于调整高铁客运清算有关事项的通知》（铁总财〔2017〕162号）、《中国铁路总公司关于明确有关财务清算事项的通知》（铁总财〔2016〕230号）、《中国铁路总公司关于明确直通货物发送奖励等财务清算事项的通知》（铁总财〔2016〕112号）		
接触网使用服务收入	《中国铁路总公司关于公布全国铁路线路客运类别及部分清算单价的通知》（铁总财〔2018〕234号）、《中国铁路总公司关于明确直通货物发送奖励等财务清算事项的通知》（铁总财〔2016〕112号）		
车站旅客服务收入	《关于调整高铁客运清算有关事项的通知》（铁总财〔2017〕162号）、《关于修改路网使用费管理办法部分内容的通知》（铁财〔2009〕117号）	清算定价	国铁集团统计部门统计数据
售票服务收入	《关于修改路网使用费管理办法部分内容的通知》（铁财〔2009〕117号）		
车站上水服务收入	《关于修改路网使用费管理办法部分内容的通知》（铁财〔2009〕117号）		

国铁集团依据清算政策文件制定的各类铁路运输服务清算价格属于行业管理价格，包括铁路局集团、合资铁路公司、地方铁路公司在内的铁路运输企业在参与国家铁路联合运输时，都要严格按上述行业清算政策执行，不能随意改变，因此定价具有公允性。

(3)关联销售金额的确定依据

发行人的关联销售中各类别服务的单价依据如下：

收入类别	京沪高铁公司适用的单价				
	2019年1-9月	2018年度	2017年7-12月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线路使用服务收入	特一类特别繁忙线路第一档单组动车组为101.7元/列车公里，重联动车组为152.7元/列车公里；第二档单组动车组为105.5元/列车公里，重联动车组为158.4元/列车公里；其余线路段单组动车组为94.2元/列车公里，重联动车组为141.4元/列车公里。夜间车按现行标准40%计算			单组动车组为94.2元/列车公里，重联动车组为141.4元/列车公里，夜间车按现行标准40%计算	
车站旅客服务收入	繁忙客运车站第一档的高速动车组票价列车车站旅客服务费清算标准为8元/人，第二档清算标准为9元/人，其余车站为5元/人（高速动车组）、3元/人（其他）			5元/人（高速动车组）、3元/人（其他）	
售票服务费	旅客票价收入的1%				
车站上水服务收入	始发及上水站停车的旅客列车20.00元/列次，单组动车组（仅指始发）为24.00元/列次，重联动车组（仅指始发）为48.00元/列次				
接触网使用服务收入	700元/万总重吨公里（含电费），夜间车按现行标准（不含电费）40%计算				

根据《清算办法》的规定，铁路运输企业的线路使用服务收入、接触网使用服务收入、车站旅客服务收入、售票服务收入、车站上水服务收入等项目纳入铁路运输清算范围，由国铁集团资金清算中心进行清算，清算系统按照各项交易类别发生的数量及对应的单价清算各项交易金额。

依据《关于重新发布<路网使用费管理办法>的通知》（铁财〔2007〕160号），线路使用服务收入、接触网使用服务收入、车站旅客服务收入、车站上水服务收入、售票服务收入的收取和清算依据为国铁集团统计报表，各项服务的工作量由国铁集团统计部门统计，统计清算数据由统计管理信息系统（以下简称统计系统）维护。

机务段统计科根据机车乘务员填记的司机报单，按照《铁路机车统计规则》，通过"铁路机车统计信息系统"（以下简称机车统计系统），关联线路统计区段、机车（动车组）配属、旅客列车车次等基础信息，生成客运机车车辆运用成绩报表、动车组运用效率报表等统计报表，每月逐级上报铁路局、国铁集团，国铁集团发改部统计处负责汇总全路机车统计报表，整理提供财务清算所需的分线路企业和机车配属企业的机车牵引总重、通过总重、列车公里、车辆公里等清算统计数据。统计系统对接清算系统，统计系统每月9日左右将统计清算数据传送给清算系统。

除上述路网服务收入之外，京沪高铁公司的其他日常性关联销售为车站资产使用费，为受托铁路局集团使用京沪高铁公司的车站资产开展商业活动而向京沪高铁公司支付的费用，相关费用通过协商的方式进行确定。

(2)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关联采购金额分别为874,749.84万元、999,781.50万元、1,056,800.04万元和723,879.18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57.76%、62.74%、64.84%和61.06%。

1)关联采购的必要性

报告期内，京沪高铁公司关联采购的对象主要为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和上海局集团，系在委托运输运营模式下，京沪高铁公司将京沪高速铁路的运输组织管理、运输设施设备管理、运输移动设备管理、运输安全生产管理、铁路用地管理等委托京沪高速铁路沿线的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上海局集团管理，并向其支付相关费用。

2)关联采购定价公允性

京沪高铁公司关联采购主要内容包括运输管理服务、动车组使用服务、高铁运输能力保障服务、商务旅客服务等，其中委托运输管理费、动车组使用费、高铁运输能力保障费占比较大。

京沪高铁公司关联采购的单价定价依据如下：

费用类别		采购内容	定价依据	定价方式
委托运输管理费（2016–2018年）	人工费用	向受托方支付的补偿其直接生产人员和间管人员的工资、工资附加费		协商确定
	动车组租用费	铁路局提供动车组列车用于京沪高铁公司开行担当车，京沪高铁公司支付相关租用费用		全网统一
	直接生产费	向受托方支付的补偿其运输部门费用、机务部门费用、工务部门费用、电务部门费用、车辆部门费用、供电供水部门费用等		协商确定
	间管费	向受托方支付的补偿其间接生产和管理部门承担的管理费	《委托运输费用指导意见》及委托运输管理相关协议	全网统一比例为7.8%
	其他	采购其他委托运输管理相关服务而支付的费用		协商确定
委托运输管理费（2019年及以后）	动车组列车服务费	铁路局为动车组列车提供乘务等服务，京沪高铁公司支付相关费用		协商确定
	基础设施设备维护与车站旅客服务费	铁路局提供路网基础设施设备养护维修、车站旅客服务，京沪高铁公司支付相关费用		协商确定
动车组使用费		发行人使用其他企业的动车组用于开行担当列车而支付的使用费	《中国铁路总公司关于优化调整部分客运财务清算事项的通知》（铁总财〔2019〕23号）	清算定价
高铁运输能力保障费		为保障受托管理线路运输安全稳定，提高运输服务质量，保证列车开行数量和时刻能够满足高铁运输能力需求，发行人按运输营业收入一定比例向受托运输管理铁路局支付高铁运输能力保障费	《高铁运输能力保障费实施办法（暂行）》（铁总财〔2017〕163号）	清算定价
商务旅客服务费		发行人向受托运输管理铁路局采购VIP车站服务（车站设立VIP贵宾候车区）和VIP列车服务（动车组列车中的商务座及"一等座）	京沪高铁公司制定的《京沪高铁旅客专项服务实施方案》（京沪高速综函〔2012〕227号）	协商确定
线路使用费		京沪高铁公司担当列车在其他线路开行向其他铁路运输企业采购的线路使用服务	《中国铁路总公司关于明确有关财务清算事项的通知》（铁总财〔2016〕230号）、《关于调整高铁客运清算有关事项的通知》（铁总财〔2017〕162号）	清算定价
机车牵引费		京沪高铁公司担当动车组在无电状态时由受托铁路局集团提供派出机车进行推送服务	《中国铁路总公司关于公布全国铁路线路客运类别及部分清算单价的通知》（铁总财〔2018〕234号）	清算定价
接触网使用费		京沪高铁公司担当列车使用其他线路上方所架接触网向其他铁路运输企业采购的接触网使用服务	《中国铁路总公司关于公布全国铁路线路客运类别及部分清算单价的通知》（铁总财〔2018〕234号）、《中国铁路总公司关于明确直通货物发送奖励等财务清算事项的通知》（铁总财〔2016〕112号）	清算定价
售票服务费		京沪高铁公司24个自有车站以外的车站出售京沪高铁公司担当列车车票收取的服务费	《关于修改路网使用费管理办法部分内容的通知》（铁财〔2009〕117号）	清算定价
专项清算、更新改造		发行人向受托铁路局集团采购的设备设施大修、灾害预防、灾害复旧等计入专项清算的服务（费用化），以及设备设施更新改造服务（资本化）	《委托运输费用指导意见》及委托运输管理相关协议	协商确定
上交共同费用		铁路运输企业分摊的全路科技投入经费、运输集中调度支出、信息系统开发维护费用	《中国铁路总公司企业财务管理暂行办法》（铁总财〔2014〕365号）	全网统一

注：2016–2018年度的委托运输管理费中，直接生产费包括动车组运行直接费用、基础设施维护直接费用、车站直接费用。

综上，京沪高铁公司关联采购的定价方式采用清算定价、全网统一定价和协商定价三种方式。

纳入清算体系项目的价格属于行业管理价格，价格具有公允性。

全网统一定价方式确定的价格，所有参与国家铁路运输的企业都参照执行，具有行业管理价格属性，定价具有公允性。

对于协商定价的采购项目来说：

1)更新改造、专项清算采购金额根据项目完工后经双方确认的验工计价表上的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

2)商务旅客服务费属于单一来源采购，无非关联方市场价格，京沪高铁公司与受托铁路局集团通过协商方式确定。发行人发布了《关于公布<京沪高铁旅客专项服务实施方案>的通知》（京沪高速综函〔2012〕227号），对费用标准进行了明确，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

3)委托运输管理费（不含动车组使用费）属于单一来源采购，无非关联方市场价格，京沪高铁公司与受托铁路局集团通过协商方式确定。若不考虑2019年动车组使用费纳入清算范围对委托运输管理费的影响，报告期内，发行人支付的委托运输管理费金额相对稳定，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

(3)关联存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国铁集团和中国铁财关联存款的情况，报告期各期末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账户情况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中国铁财	中国铁财	0.00	300,102.40	99,553.82	31.01
	建设银行北京铁道专业支行	0.00	16,880.96	4,153.23	1,057.72
	小计	0.00	316,983.36	103,707.05	1,088.73
国铁集团	工商银行北京铁道支行	0.00	60,605.86	108,830.59	504.33
合计		0.00	377,589.22	212,537.65	1,593.07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在国铁集团和中国铁财的合计存款分别为1,593.07万元、212,537.65万元、377,589.22万元和0.00万元。

为满足上市规范性要求，京沪高铁公司分别于2019年1月10日和2019年3月29日，向国铁集团资金清算中心和中国铁财申请解除资金归集。截至2019年9月30日，发行人已不存在资金归集或在中国铁财存款的情形。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租赁房产情况

公司于2010年与原铁道部机关服务局签订《新建京沪高速铁路办公房屋租赁合同》，承租位于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路5号院1号写字楼第三、四层房屋用于办公，房屋建筑面积3,343平方米，房屋租赁期限自201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租赁期限共计20年，租赁费用共计8,500万元，其中租金8,000万元，装修及办公家具购置费500万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关联租赁房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租赁资产种类	2019年1–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铁服公司	公司办公房租	300.00	400.00	400.00	400.00
济南局集团	公司办公房租	37.50	–	–	–
合计		337.50	400.00	400.00	400.00

(2)关联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关联贷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中国铁财	贷款	–	–	150,000.00	200,000.00
中国铁投	委托贷款	–	–	–	4,800.00
国铁集团	统借统还	688,011.24	738,011.24	738,011.24	738,011.24
合计		688,011.24	738,011.24	888,011.24	942,811.24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贷款利息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1–9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国铁集团	利息支出	26,532.10	35,550.28	35,550.28	35,562.00
中国铁投	利息支出	–	–	61.56	208.62
中国铁财	利息支出	–	9,640.69	6,952.39	5,919.26
合计		26,532.10	45,190.97	42,564.23	41,689.88

(3)关联代建工程移交及利息收入情况

2017年，京沪高铁公司将代建的沪宁工程移交至沪宁城际公司，移交金额398,556.17万元。2019年，京沪高铁公司将代建的郑徐引入工程移交至郑西客专公司，移交金额17,606.42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代建工程利息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1–9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石济客专	利息收入	–	–	3,347.00	–
郑西客专	利息收入	3,189.59	–	–	–

京沪高铁公司在2017年向石济客专收取的利息收入为代建石济客专提前实施工程取得的垫付资金利息收入。京沪高铁公司在2019年向郑西客专收取的利息收入为代建郑徐引入工程取得的垫付资金利息收入。

(4)关联遗留征地拆迁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遗留征地拆迁费用及相关利息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1–9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南京铁投	征拆费用及利息	–	4,123.54	–	–
江苏铁路	征拆费用及利息	–	2,032.10	–	–
上海申铁	征拆费用及利息	2,855.42	–	–	–
合计		2,855.42	6,155.64	–	–

(5)关联土地权益转让情况

2019年9月30日，公司已与北京局集团签订《天津西站土地权属变更登记协议》，约定北京局集团将天津西站范围京沪高铁公司实际使用的部分土地（面积约为696.17亩，其中授权经营土地约648.54亩，划拨用地约47.63亩，划拨土地中约10.4亩暂未完成初始登记）变更登记至京沪高铁公司名下。就授权经营土地变更登记至公司名下，京沪高铁公司应向北京局集团支付的费用总额为51,602.26万元；就划拨土地变更登记至公司名下，京沪高铁公司应向北京局集团支付的费用总额为12,033.68万元。

3、关联应收应付款

(1)关联应收款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三个铁路局以及国铁集团资金清算中心的旅客运输收入款项及提供路网服务收入款项。

截至2019年9月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沪宁城际、宁安公司、沪杭客专、合武公司的款项为京沪高铁公司垫付的电费；应收中国铁投的款项为增值税税款；应收郑西客专的款项为代建郑徐引入工程工程款。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代建项目、预付的更新改造款、预付的房租，其中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为预付的更新改造款；铁服公司为预付的房屋租赁款；上海局集团部分为预付的更新改造款，部分为代建的南京南宁芜改线下穿工程款；石济客专为石济引入项目工程款。

(2)关联应付款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主要包括应付上海局集团、北京局集团、济南局集团委托运输管理相关费用，金额较为稳定，占比波动不大。

截至2019年9月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上海局集团、济南局集团和北京局集团的款项为增值税税款；应付江苏铁路、南京铁投、上海申铁的款项为应付的遗留征地拆迁费用；应付铁科院、铁科院工程咨询公司的款项为监理费。其他非流动性负债主要为预收的代建石济铁路工程款，项目工程已完工，由于委托方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故尚未移交。

4、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销售和关联采购。

(1)关联交易占比情况

报告期内，京沪高铁公司关联销售金额分别为1,206,258.60万元、1,397,576.62万元、1,528,374.40万元和1,288,539.54万元；关联采购金额分别为874,749.84万元、999,781.50万元、1,056,800.04万元和723,879.18万元。

按照关联交易种类划分，报告期内，京沪高铁公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线路使用服务收入	774,441.58	60.10	926,724.71	60.63	855,443.69	61.21	756,925.35	62.75
	接触网使用服务收入	361,652.13	28.07	423,551.56	27.71	400,049.11	28.62	346,151.05	28.70
	车站旅客服务收入	112,469.09	8.73	131,434.22	8.60	100,983.11	7.23	69,183.61	5.74
	售票服务收入	25,193.37	1.96	28,153.44	1.84	24,397.97	1.75	18,941.65	1.57
	上水收入	238.46	0.02	300.89	0.02	336.19	0.02	242.03	0.02
	其他	14,544.91	1.13	18,209.59	1.19	16,366.56	1.17	14,814.91	1.23
	合计	1,288,539.54	100.00	1,528,374.40	100.00	1,397,576.62	100.00	1,206,258.60	100.00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委托运输支出	246,214.00	34.01	842,808.00	79.75	852,949.00	85.31	831,278.00	95.03
	动车组使用费	361,102.14	49.88	–	–	–	–	–	–
	高铁运输能力保障费	96,617.82	13.35	123,795.02	11.71	61,083.42	6.11	–	–
	商务旅客服务费	10,259.98	1.42	13,941.07	1.32	13,502.07	1.35	11,826.20	1.35
	更新改造	4,039.82	0.56	32,716.32	3.10	27,290.20	2.73	16,050.24	1.83
	线路使用费、接触网使用费、售票服务费等	1,848.37	0.26	2,665.09	0.25	3,220.81	0.32	3,480.77	0.40
	专项清算	153.99	0.02	36,722.58	3.47	35,292.74	3.53	7,974.18	0.91
	上交共同费用	3,035.21	0.42	3,688.85	0.35	3,440.14	0.34	2,985.25	0.34
	其他	607.85	0.08	463.11	0.04	3,003.11	0.30	1,155.20	0.13
	合计	723,879.18	100.00	1,056,800.04	100.00	999,781.50	100.00	874,749.84	100.00

(2)各定价方式的关联交易占比情况

以2019年1–9月为例，京沪高铁公司关联交易按照定价依据的不同可以分为清算定价、全网统一定价和协商定价三种方式，三种方式的关联交易金额及占比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清算定价		全网统一定价		协商定价		合计关联交易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线路使用服务收入	774,441.58	60.10	–	–	–	–	774,441.58	60.10
	接触网使用服务收入	361,652.13	28.07	–	–	–	–	361,652.13	28.07
	车站旅客服务收入	112,469.09	8.73	–	–	–	–	112,469.09	8.73
	售票服务收入	25,193.37	1.96	–	–	–	–	25,193.37	1.96
	车站上水收入	238.46	0.02	–	–	–	–	238.46	0.02
	其他	–	–	–	–	14,544.91	1.13	14,544.91	1.13
	合计	1,273,994.63	98.87	–	–	14,544.91	1.13	1,288,539.54	100.00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委托运输管理费	–	–	–	–	246,214.00	34.01	246,214.00	34.01
	动车组使用费	361,102.14	49.88	–	–	–	–	361,102.14	49.88
	高铁运输能力保障费	96,617.82	13.35	–	–	–	–	96,617.82	13.35
	商务旅客服务费	–	–	–	–	10,259.98	1.42	10,259.98	1.42
	更新改造	–	–	–	–	4,039.82	0.56	4,039.82	0.56
	线路使用费、接触网使用费、售票服务费等	1,848.37	0.26	–	–	–	–	1,848.37	0.26
	专项清算	–	–	–	–	153.99	0.02	153.99	0.02
	上交共同费用	–	–	3,035.21	0.42	–	–	3,035.21	0.42
	其他	–	–	–	–	607.85	0.08	607.85	0.08
	合计	459,568.33	63.49	3,035.21	0.42	261,275.64	36.09	723,879.18	100.00

2019年1–9月，京沪高铁公司关联销售金额为1,288,539.54万元，其中清算定价的关联销售金额为1,273,994.63万元，占比98.87%；协商定价的关联销售占比仅为1.13%。

2019年1–9月，京沪高铁公司关联采购金额为723,879.18万元，其中清算定价和全网统一定价的关联采购合计金额为462,603.54万元，占比为63.91%；协商定价的关联采购金额为261,275.64万元，占比36.09%。

对于清算定价的关联销售采购，交易价格属于行业管理价格，定价具有公允性；对于全网统一定价的关联采购，交易价格具有行业管理价格属性，定价具有公允性；对于协商定价的关联销售采购，交易价格经过交易双方充分的商业谈判形成，关联采购价格具有公允性。因此，报告期内，发行人关联销售和关联采购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发行人与关联方共同供应商、共同客户的情况

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存在关联交易的关联方较多，其中上海局集团、北京局集团和济南局集团为发行人关联销售和关联采购方面最主要的关联方。由于铁路行业"全程全网"的行业及业务特点，需要不同运输企业之间相互提供路网使用、接触网使用、车站旅客服务等各项服务。同时发行人与其他运输企业均需要向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下属企业采购电力，因此发行人与国铁集团下属其他运输企业等关联方存在共同供应商、共同客户的情形。上述情况是铁路及其上下游行业的特点决定的，是保障铁路旅客运输能力的需要，不会影响发行人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

5、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事项的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发行人2016–2018年度已发生的关联交易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因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基于铁路行业的特点，该等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该等日常关联交易定价依据行业价格或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始日	简要经历	其他任职单位	担任职务	2018年本公司领取的薪酬情况（万元）	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	与公司其他利益关系
刘洪润	党委书记、董事长	男	51	2019年7月起	刘洪润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8年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会计师，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刘洪润先生于1994年4月至1998年10月就职于铁道部财务司，曾担任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1998年10月至1999年5月就职于铁道部资金清算中心，任主任科员，1999年5月至2000年2月就职于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总公司，2000年2月至2001年3月就职于北京铁路局财务处，任运营科主任科员，2001年3月至2004年1月，就职于铁道通信信息有限责任公司，曾担任财务与审计部副总经理、财务部副总经理，企业发展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04年1月至2006年1月就职于中铁快运股份有限责任公司，任财务部经理（正处级），2006年1月至2007年12月就职于中铁快运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会计师兼计划财务部经理，2007年12月至2009年9月就职于兰州铁路局，任总会计师（副局级），2009年9月至2013年3月就职于铁道部财务司，曾担任副司长，2013年3月至2019年6月就职于中国铁路总公司财务部，曾担任副主任、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正局级），2017年11月兼任中国铁路总公司资金清算中心主任，2018年2月兼任中国铁路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9年6月起担任本公司党委书记，2019年7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长。	中国铁路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铁路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	董事长 董事	–	无	无
郜长虹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2	2019年6月起	郜长虹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7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统计师，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郜长虹先生于1996年6月至2008年5月就职于铁道部运输调度指挥中心（运输局），曾担任综合部副处长、综合部运输分析处处长、综合部副主任，2008年5月至2013年7月担任铁道部统计中心主任，2013年7月至2016年1月历任中国铁路总公司计划统计部巡视员、巡视员兼副主任，2016年1月至2017年12月担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2017年12月至2019年6月担任本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2019年6月起担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无	无	66.40	无	无
万放	副董事长	男	55	2019年6月起	万放先生，中国国籍，拥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1964年7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经济师，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万放先生于1996年1月至1996年8月担任平安期货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6年8月至1998年7月担任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1998年7月至2007年4月历任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办董事会秘书处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07年4月至2012年11月担任平安资管总经理，2012年11月起担任平安资管董事长。	平安资管 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保险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创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期货有限公司	董事长 董事 董事 董事长 监事	–	无	无
黄桂章	董事	男	57	2019年6月起	黄桂章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2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正高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董事。黄桂章先生于2004年5月至2008年9月担任南昌铁路局局长、党委副书记，2008年9月至2011年10月担任北京铁路局局长、党委副书记，2011年10月至2013年5月担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3年5月至2017年11月担任中国铁路总公司资本运营和开发部主任，2017年11月起担任中国铁投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国铁路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中国铁投 中国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铁路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董事长 董事长	–	无	无
吴铁鸿	董事	女	52	2019年6月起	吴铁鸿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7年7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本公司董事。吴铁鸿女士于1999年7月至2001年10月就职于财政部办公厅，2001年10月至2007年6月历任社保基金投资部研究与发展处主任科员、副处长，市场处副处长、处长，2007年6月至2009年11月担任社保基金信息研究部副主任，2009年11月至2016年3月担任社保基金法规及监管部副主任，2016年3月起担任社保基金法规及监管部巡视员、副主任。	社保基金	巡视员、副主任	–	无	无
钱永祥	董事	男	55	2019年6月起	钱永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年6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钱永祥先生于1996年9月至2016年5月就职于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曾担任计划科科长、企划科科长、投资证券部副经理、投资发展部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等职务，2011年6月至2016年5月担任江苏交通副总经理，2016年5月至2018年5月历任江苏交通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6年5月至2017年7月担任江苏铁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2017年7月至2018年5月担任江苏铁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2018年5月起担任江苏铁路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江苏铁路 中国地方铁路协会 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铁路（轨道）分会	副总经理 副会长 副会长	–	无	无
侯日根	职工董事	男	54	2019年6月起	侯日根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5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职工董事，设备安全部主任。侯日根先生于2002年7月至2002年8月担任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生产质量管理部副部长，2002年8月至2008年10月历任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电气化分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2008年10月至2009年8月担任本公司工程管理部高级工程师，2013年11月担任本公司工程管理部副主任，2013年11月至2019年9月担任本公司设备管理部主任，2019年6月至2019年9月兼任安全监督部主任，2019年9月起担任本公司设备安全部主任。	无	无	48.70	无	无
林义相	独立董事	男	55	2019年9月起	林义相先生，中国国籍，拥有法国长期居留权，1964年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林义相先生1993年8月至1994年6月担任中国证监会高级顾问，1993年8月至1996年6月担任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监控系统负责人、研究信息部副主任，1996年6月至2001年2月担任华夏证券有限公司副总裁，2000年7月至2018年2月，担任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分析师与投顾委员会主任，2001年3月起担任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董事长，2002年7月至2017年7月，担任中国证券业协会副会长，2006年至2017年担任上证中证指数专家委员会委员，2009年9月起担任深圳证券交易所指数专家委员会主席，2013年6月至2015年6月担任国际注册投资分析师协会主席、亚洲证券投资联盟（ASIF）理事、主席。林义相先生目前担任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担任中国政法大学商学院首届理事会理事，中国政法大学兼职教授，中国语言大学商学院硕士导师，北京大学经济学院兼职教授，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硕士导师，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硕士导师。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北京天相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天相思瑞教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天相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天相财富（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天相通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天相瑞中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天相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天相瑞通软件有限公司 新兴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天相财富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滨海柜台交易市场股份公司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证券交易所指数专家委员会 中国政法大学商学院 北京语言大学商学院 北京大学经济学院 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 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	总经理、董事长 总经理、执行董事 经理，执行董事 总经理、执行董事 董事长、经理 执行董事 执行董事 经理，执行董事 执行董事 董事 独立董事 监事 独立董事 董事 独立董事 主席 理事会理事，兼职教授 硕士导师 兼职教授 硕士导师 硕士导师	–	无	无
王玉亮	独立董事	男	57	2019年6月起	王玉亮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2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一级律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王玉亮先生1992年12月至2000年12月担任山东求是者律师事务所主任，2000年12月起担任山东中强律师事务所主任。	山东中强律师事务所	主任	–	无	无
张星臣	独立董事	男	59	2019年10月起	张星臣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0年9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北京交通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张星臣先生1996年4月至1996年8月担任北方交通大学运输系讲师，1996年9月至1998年9月担任北方交通大学运输系副教授、教研室主任，1998年10月至2001年3月担任北方交通大学副教授、教务处处长，2001年4月至2004年11月担任北京交通大学教授、人事处处长，2004年12月至2008年2月担任北京交通大学教授，党委组织部部长，2008年3月至2019年9月担任北京交通大学教授、副校长，2019年9月起担任北京交通大学教授。	北京交通大学	教授	–	无	无
李世辉	独立董事	男	52	2019年6月起	李世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7年7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南大学副教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李世辉先生1992年7月起在中南大学商学院从事会计教学科研工作，2008年9月起担任中南大学商学院会计系副主任职务。	中南大学 湖南英特会计师事务所 长沙惠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会计系副主任 顾问 研究员	–	无	无
龚建中	监事会主席	男	57	2019年6月起	龚建中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2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龚建中先生于2000年3月至2002年3月担任中银投资助理总经理；2002年3月至2005年11月担任中银投资董事、副执行总裁，2005年11月至2018年11月担任中银投资执行董事、执行总裁，2018年11月起担任中银投资董事长、执行总裁。	中银投资 中银资本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中银投资商业地产管理有限公司 BOC Capital GP I Limited BOC Capital ECIP GP I Limited BOC Capital Initial LP Limited BOC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BOC Capital SLP GP I Limited BOC Group Investment LP I Limited GLP Holdings Limited 碧湖投资有限公司 Hong Kong Phoenix Satellite Television Limited NBA China General Partner, Ltd. PCNE Holdings Limited 凤凰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Phoenix Chinese News & Entertainment Limited Phoenix Global Television Limited Phoenix Glow Ltd. Phoenix Media and Broadcast Sdn. Bhd. Phoenix Pictures Limited 凤凰影视制作有限公司 Phoenix Satellite Television (B.V.I.) Holding Limited Phoenix Satellite Television (Chinese Channel) Limited Phoenix Satellite Television (Europe) Limited Phoenix Satellite Television (InfoNews) Limited Phoenix Satellite Television (Movies) Limited Phoenix Satellite Television (Universal) Limited Phoenix Satellite Television Company Limited Phoenix Satellite Television Development (BVI) Limited Phoenix Satellite Television Development Limited Phoenix Satellite Television Holdings Limited Phoenix Satellite Television Information Limited Phoenix Satellite Television Investments (BVI) Limited Phoenix Satellite Television Trademark Limited Phoenix Weekly Magazine (BVI) Limited PizzaExpress Group Holdings Ltd G7 Networks Limited G7 Networks HONGKONG Limited 北京汇通天下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申联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东方广场有限公司 中银投资有限公司 中银租赁有限公司 中银投资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中银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万邑通（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银城市发展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执行总裁 董事长 董事长 董事长 董事长 董事 董事 董事 副董事长	–	无	无
王洪刚	监事会副主席	男	44	2019年6月起	王洪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5年8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本公司监事会副主席。王洪刚先生于1998年7月至2017年2月就职于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上海久事公司），曾担任资金管理总部经理助理、财务管理部高级主管、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财务管理部总经理等职务，期间2008年2月至2009年10月担任上海久事国际赛事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15年10月至2017年4月担任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2月至2017年11月担任上海申铁党总支书记、常务副总经理，2017年11月起担任上海申铁党总支书记、总经理。	上海申铁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党总支书记、总经理、董事 董事	–	无	无
兰晓明	监事	男	47	2019年6月起	兰晓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2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会计师，现任本公司监事。兰晓明先生于2005年6月至2006年7月担任北京汇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6年7月至2007年9月担任北京地下铁道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7年9月至2010年10月担任北京京创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0月至2014年12月担任北京京密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12月至2017年10月担任北京京投轨道交通置业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10月至2018年3月担任京投公司资产经营开发事业部常务副总经理，2018年3月起担任京投公司基础设施业务发展部总经理。	京投公司 北京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京投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基石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北京城市铁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京津冀城际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京张城际铁路有限公司 京津城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雄安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京石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基础设施投资发展部总经理 董事 执行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副董事长 董事 董事 董事	–	无	无
王欣	监事	女	39	2019年9月起	王欣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0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本公司监事。王欣女士于1998年10月至2003年6月就职于天津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从事财务管理工作，2003年6月至2019年1月就职于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从事财务管理工作，并曾担任财务部副部长，2009年5月至2019年9月担任天津海顺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8月至2018年4月，担任天津城铁港铁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1月起担任天津铁投财务部部长。	天津铁投	财务部部长	–	无	无
卫荣格	职工监事	男	49	2019年6月起	卫荣格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0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审计师，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卫荣格先生于2000年4月至2006年2月历任北京铁路局基建审计组副组长、审计室副主任，2006年2月至2013年3月历任铁道部审计中心三处副处长、四处处长、综合处处长，2013年3月至2018年11月担任中国铁路总公司审计和考核局综合处处长，2018年11月至2019年5月担任中国铁路文工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19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无	无	–	无	无
郑勇	职工监事	男	49	2019年6月起	郑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0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郑勇先生于2000年12月至2006年8月就职于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曾担任指挥部办公室副主任、公司办协理、项目部办公室主任等职务，2006年8月至2008年10月借调至京沪铁路客运专线筹备组，2008年10月至2013年11月担任本公司南京指挥部综合部主任，2013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综合管理部（党群工作部）副主任。	无	无	43.10	无	无
盛大军	职工监事	男	55	2019年6月起	盛大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盛大军先生于1989年12月至2005年3月就职于济南铁路局徐州铁路分局，曾担任总工程师室工程师、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副主任、主任等职务，2005年3月至2006年8月担任济南铁路局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徐州指挥部主任，2006年8至2008年10月借调至京沪铁路客运专线公司筹备组，2008年10月至2013年11月担任本公司蚌埠指挥部副指挥长，2013年11月至2014年9月担任本公司驻上海办事处常务副主任，2014年9月至2019年1月，担任本公司安全监察部主任，2019年1月起担任本公司济南经营部主任。	无	无	44.00	无	无
刘学文	副总经理	男	58	2019年6月起	刘学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1年10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特等奖，享受2010年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刘学文先生于1998年8月至2005年3月历任铁道科学研究院金属及化学研究所副所长、所长，兼院研发中心材料工程研究部主任，2005年3月至2005年12月担任铁道部科学研发中心主任，2005年12月至2012年5月，担任京沪铁路客运专线公司筹备组副组长、京沪高速铁路建设总指挥部副指挥长等职务，2012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无	无	53.10	无	无
温伟明	总会计师	男	57	2019年6月起	温伟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2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本公司总会计师。温伟明先生于2001年6月至2008年3月就职于广州铁路（集团）公司，曾担任财务处副处长、资产管理中心主任、财务处处长、副总会计师等职务，2008年3月至2008年11月担任铁道部资金清算中心常务副主任，2008年11月至2010年11月担任南昌铁路局总会计师，2010年11月至2017年11月担任中铁银通支付有限公司筹备组组长、董事长、党总支书记等职务，2017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总会计师。	无	无	48.80	无	无
王永平	副总经理	男	56	2019年6月起	王永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3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王永平先生于1997年12月至2003年10月担任中铁进出口公司会计师、法律顾问，2003年10月至2008年12月历任铁道部咨询调研组综合处副处长、处长，2008年12月至2009年7月担任中国铁投副总经理，2009年7月至2017年11月担任中国铁投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总经理等职务，2017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无	无	48.80	无	无
赵非	董事会秘书	男	53	2019年6月起	赵非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6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赵非先生于2001年4月至2003年6月担任铁道部高速铁路办公室副研究员，2003年6月至2006年12月就职于铁道部高速铁路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2006年12月至2008年10月担任中国铁投部门负责人兼京沪铁路客运专线公司筹备组综合部副主任，2008年10月至2012年1月担任本公司综合部副主任，2012年1月起担任本公司综合管理部（党群工作部）主任，2018年10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无	无	48.60	无	无

(下转A21版)